

中共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文件

关于做好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暨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选举工作的通知

安徽财经大学 2022-2023 学年学生会、研究生会主席团和学生委员会任期已满。根据《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章程》有关规定，报请校党委批准召开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暨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以下简称“学（研）代会”）。现就做好代表选举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举单位的划分

以学院划分选举单位。学（研）代会代表由各学院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组织选举产生，经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审核后，确定学（研）代会正式代表人选。

二、代表名额的分配

学代会的代表名额为 169 名，研代会的代表名额为 30 名。代表名额分配根据各代表团学生班级数量、学生人数，充分考虑

学生组织建设及工作需要统筹确定（具体方案见附件 1、2）。

三、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的条件

学（研）代会的代表候选人应是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中的优秀分子，须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思想好。高举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衷心拥护党的领导，具有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坚定信念，模范遵守和贯彻团章及学生管理规定，关注和支持共青团改革、学生会改革，关注学校事业发展。

2.品德好。努力学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备良好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私德。

3.业绩好。工作业绩突出，学习成绩优良，在学校事业发展和团学工作中锐意进取，开拓创新，敢于担当，取得较好的工作成绩，在团员和青年学生中能够发挥模范带头作用。

4.能议事。密切联系青年学生，受到团员、青年的拥护、信任，具有较强的议事能力，正确行使团内民主权利，准确反映团员、青年的意见和需求，能够履行代表的职责。

为保证学（研）代会代表的相对稳定，代表候选人为学生组织负责人的应考虑在学（研）代会召开之前不作职务调整。

四、代表构成

学（研）代会代表经班级团支部推荐、学院学生会组织选举

产生，并在一定范围内公示。代表名额的分配考虑各方面因素，名额分配应覆盖各学院、年级及主要学生社团，以体现代表的广泛性。代表中既要有团学各级学生骨干，也要有学业研修、创新创业、志愿服务、社会实践、文化传承等方面典型的代表。要注重吸收优秀党员、优秀团员，严格把握代表资格。其中，校院学生会组织工作人员中的学生代表一般不超过40%，女代表一般不少于25%，少数民族学生较多的学院应有一定数量的少数民族代表。委员候选人由各学院从正式代表中产生，其中学生会组织主席团成员和工作部门负责人一般不超过30%。

五、代表产生的程序

学（研）代会代表主要产生程序包括：

1.推荐提名。各选举单位根据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确定的代表名额、代表条件和构成要求等形成本单位代表选举方案和初步意向人选，经与校团委协商一致后方可进行后续工作。推荐提名从基层开始，充分发扬民主，自下而上，上下结合，反复酝酿，逐级遴选。根据多数提名，经与学院党委协商，按不低于20%的差额比例确定代表候选人初步人选考察对象名单。

2.组织考察。各选举单位要对候选人初步人选逐个考察，主要考察是否符合代表条件，特别要注意考察思想政治素质、工作实绩和群众基础，特别要注意听取基层党团组织、团员和青年的意见，并形成考察材料。

3.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各选举单位在考察工作结束后，要召开团委委员会议、学生委员会议或学生会（研究生会）主席团扩大会议，根据工作要求以及考察情况，研究提出代表候选人预备名单（含差额数），填写《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和《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册》，经同级党委审核，于5月19日前报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审查后，确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单要以适当的方式进行公示。

4.代表选举。各选举单位召开学（研）代会进行代表选举。在代表选举工作中要以适当的方式介绍候选人基本情况。

5.上报正式代表和委员。各选举单位应在5月21日前完成代表选举工作，其中学院学生会从正式代表中分别推荐2人作为委员候选人，学院研究生会则根据代表分配情况推荐委员候选人。各选举单位及时向党委研究生工作部、党委学生工作部、校团委报送《正式代表登记表》《正式代表名册》和《委员候选人名册》。

六、几点要求

1.高度重视，精心组织。本次学（研）代会是在全国上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之际召开的大会，是学校各级团学组织和青年学生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开好学（研）代会，对于把各级团学组织和全体青年学生的思想统一到学校重大部署上来，具有重要的意义。各团学组织要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统筹协调，按规定时间节点要求，如期完成代表选举各项工作任务。

2.坚持标准，严格程序。代表预备人员的推荐和正式代表的选举，要认真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尊重团员、青年民主权利，遵守团内民主程序，动员指导基层团学组织、团员和青年学生积极参与推荐工作。各学院学（研）代会召开的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研究生）代表大会工作规定》确定。

3.广泛宣传，加强教育。各选举单位要向基层团学组织和团员青年广泛宣传学校学（研）代会召开的重要意义和任务，将代表预备人选的民主推荐和选举与学习二十大精神，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相结合，引导团员和青年学生积极参与团内重大政治生活，强化民主意识。

- 附件：1.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2.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名额分配表
3.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
4.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登记表
5.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册
6.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代表候选人预备人选名册
7.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8.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登记表
9.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册
10.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正式代表名册

11. 安徽财经大学第二十次学生代表大会委员候选人名册
12. 安徽财经大学第十次研究生代表大会委员候选人名册
13. 相关填写说明

中共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研究生工作部 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

2023年6月11日